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
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席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梁桂秋

梁桂添

张杰锐

曾江虹

欧阳建国

黄宁

刘女浣

虞熙春

陈思平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0日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40,843,506 股
- 2、发行价格：9.01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367,999,989.06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359,690,485.22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40,843,506 股，将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本次新增股份上市后，在上述股份限售期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锁定，并与上述股份同时解锁。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持有的本次认购的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限售要求。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目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2
特别提示	3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3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3
目录	4
释义	5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6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6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9
四、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12
五、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18
六、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18
第二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0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1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第四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24
一、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4
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4
第五节 备查文件	25
一、备查文件.....	25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25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尚荣医疗、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8.93万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实际发行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4,084.3506万股股票的行为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本报告	指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募集资金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2017年11月29日）
发行日	指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其分支机构将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于发行对象的A股证券账户之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Glory Medical Co.,Ltd.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1号厂房
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1号厂房
2楼

法定代表人：梁桂秋

股票简称：尚荣医疗

股票代码：002551

成立时间：1998年3月13日

上市时间：2011年2月25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股本：665,110,824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534922P

邮政编码：518116

电话号码：0755-82290988

传真号码：0755-89926159

电子邮箱：gen@glory-medical.com.cn

公司网址：<http://www.glory-medical.com.cn>

经营范围：医疗设备及医疗系统工程、医疗设施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净化及机电设备的安装；建筑材料、五金制品、机电产品、电子电器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医疗器械销售（具体按许可证办理）；医疗器械生产（在龙岗区另设分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医疗器械、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具体按进出口资格证书经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安装；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房屋建筑消防实施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救护车的生产和销售；投资建设医院。

董事会秘书：林立。

所属行业：医疗器械行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提供以医院整体建设、医疗器械产销和医院后勤管理服务的现代化医院建设整体解决方案。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董事会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43,077,3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223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1116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65,110,824 股。

基于此，2017 年 7 月 8 日，发行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8,000 万股（含 8,00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12,008.93 万股（含 12,008.93 万股）。

2、股东大会

2016年8月31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的9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2017年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尚荣医疗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17年2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2、2017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97号）核准批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00万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经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之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12,008.93万股（含12,008.93万股）。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合计367,999,989.06元。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认购资金已存入保荐机构东兴证券的指定账户。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8日出具【川华信验（2017）111号】《验证报告》。经验证，截至2017年12月7日12:00时止，参与尚荣医疗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认购

资金账户内缴存申购资金共计 367,999,989.06 元。

2017 年 12 月 8 日，保荐机构（联席承销商）东兴证券在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划转了认股款。

2017 年 12 月 8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川华信验（2017）11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止，

发行人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359,690,485.22 元（其中投资者缴付的募集资金为 367,999,989.06 元，扣除承销费用 5,309,503.84 元和保荐费 3,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359,690,485.22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40,843,50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18,846,979.22 元。

（四）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类型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为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843,506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即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9.01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投标统计，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等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9.01 元/股。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67,999,989.06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等）8,309,503.8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59,690,485.22 元。

（五）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情况

2017 年 12 月 1 日(T 日)9:00-12:00, 在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约定的时间内共收到 3 家投资者的申购报价，3 家投资者均按时、完整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并足额缴纳保证金 1,260 万元，报价均为有效报价。上述 3 家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有效申购
1	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	8,400	是
2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0	20,000	是
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1	8,400	是

经核查，申购对象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方凯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上述申购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述申购对象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本次发行询价对象中，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均属于《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规范》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

本次发行询价对象中，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联席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本次尚荣医疗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等级界定为 R3 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资料，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确认符合适当性管理要求后方可认购。若认购对象提交相关核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认购邀请书》的核查要求的，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其为无效申购。经核查，参与初次询价的投资者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属于专业投资者 I，均已按要求提交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核查资料，符合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对 3 份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其认购价格、认购金额由高至低进行

排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定以 9.01 元/股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按照上述发行价格及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当日确定的认购总股数为 40,843,506 股，认购总金额为 367,999,989.06 元。

全部有效报价的簿记建档情况如下：

认购价格（元/股）	该价格（及以上）的累计有效认购金额（万元）	该价格（及以上）的累计有效认购家数（名）
9.50	20,000	1
9.01	36,800	3

（六）股份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一）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按照《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规定，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等原则确定认购获配对象及获配股数。

本次发行最终价格为 9.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67,999,989.06 元，发行股票数量 40,843,506 股，发行股票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上限 12,008.93 万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3 名，不超过 10 名。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197,558	199,999,997.58
2	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2,974	83,999,995.74
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22,974	83,999,995.74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合计	40,843,506	367,999,989.06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2420（仅限办公用途）

注册资本：11,200,000元

法定代表人：郭琰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2,197,558股

限售期限：12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认购方产品出资情况：

产品名称	出资方名称	参与本产品的 出资比例（%）	参与本产品 的出资金额（万元）	最终出资方名称
玄元六度 元宝7号 私募投资 基金	安信证券华 兴银行2号 定向资产管 理计划	100	2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汇总		100	20,000.00	

注：最终出资金额以获配金额为准。

认购资金来源：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于其管理的安信证券华兴银行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募集资金。其承诺如下：

（1）公司并非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负责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或者本次

发行所涉其他中介机构，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资产管理产品均依法设立，不存在由上述第 1 条所涉及机构、人员参与管理、投资或者享有受益的情形，与上述第 1 条所涉机构、人员亦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涉及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塔山街 901 号 1 幢 101 室（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凯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允昀）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城市规划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9,322,974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认购资金来源：合法拥有和取得的资金。其承诺如下：

(1) 本次参与发行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 公司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补偿；

(3) 公司非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3、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注册资本：514245.3886 万元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开募集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有效期至 2018 年 08 月 17 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9,322,974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认购方产品出资情况：

产品名称	出资方资金来源 (自有/募集)	参与本产品的出 资比例	参与本产品 的出资金额(万元)
华融分级固利 8 号限额 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	23.81%	2,000.00
华融分级固利 27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	23.81%	2,000.00
华融分级固利 37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	17.86%	1,500.00
华融分级固利 39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	14.29%	1,200.00
华融分级固利 40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	20.24%	1,700.00
汇总		100.00%	8,400.00

注：最终出资金额以获配金额为准。

认购资金来源：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于其管理的 5 只资产管理计划所募集资金。其承诺如下：

1、公司并非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负责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或者本次发行所涉其他中介机构，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资产管理产品均依法设立，不存在由上述第 1 条所涉及机构、人员参与管理、投资或者享有受益的情形，与上述第 1 条所涉机构、人员亦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涉及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配售对象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方凯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信控股集团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最终获配投资者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登记和备案。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产品属于《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规范》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登记和备案。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产品如下所示：

1、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

序号	产品名称
1	玄元六度元宝7号私募投资基金

2、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

序号	产品名称
1	华融分级固利8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2	华融分级固利2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华融分级固利3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	华融分级固利3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	华融分级固利4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四) 本次发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联席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本次尚荣医疗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等级界定为 R3 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资料，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确认符合适当性管理要求后方可认购。若认购对象提交相关核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认购邀请书》的核查要求的，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其为无效申购。经核查，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的投资者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属于专业投资者 I，上述投资者均已按要求提交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核查资料，符合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

(五)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公司与 3 名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40,843,506 股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相关事宜。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 层、15 层

保荐代表人：袁科、马乐

项目协办人：于洁泉

电话：010-66551360、010-66551370

传真：010-66551380、010-66551390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0620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2-23 层

经办律师：周玉梅、周燕、黎志琛

电话：0755-83025846

传真：0755-83025068

（四）审计机构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武林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楼 28 楼

注册会计师：冯渊、陈宗英

电话：028-85560449

传真：028-85592480

（五）验资机构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武林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楼 28 楼

注册会计师：冯渊、陈宗英

电话：028-85560449

传真：028-85592480

第二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7年11月15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桂秋	279,397,980	42.01
2	梁桂添	58,093,225	8.73
3	梁桂忠	12,767,205	1.9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75,484	1.17
5	黄宁	3,990,568	0.60
6	冯建华	3,766,226	0.57
7	温志成	3,649,198	0.55
8	蒋杏英	2,743,000	0.41
9	翁丽云	2,100,000	0.32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55,816	0.28
合计		376,138,702	56.56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桂秋	279,397,980	39.58
2	梁桂添	58,093,225	8.23
3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7号私募投资基金	22,197,558	3.14
4	梁桂忠	12,767,205	1.81
5	凯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2,974	1.32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75,484	1.10
7	黄宁	3,990,568	0.57

8	冯建华	3,766,226	0.53
9	温志成	3,649,198	0.52
10	翁丽云	2,897,255	0.41
合计		403,857,673	57.21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40,843,506 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前		本次变动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	257,521,295	38.72	40,843,506	298,364,801	42.26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	407,589,529	61.28	-	407,589,529	57.74
股份总数	665,110,824	100.00	40,843,506	705,954,330	100.00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359,690,485.22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自有资金，既能壮大公司的资本实力、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又能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医院手术部、ICU 产品产业化项目和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及本次发行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无实质影响。

（五）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没有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和其他关联交易。

（七）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共计 40,843,506 股，发行后股票共计 705,954,330 股。以 2017 年 1-9 月和 2016 年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模拟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2017-9-30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7-9-30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每股净资产 (元)	2.80	3.97	3.15	4.38
每股收益 (元)	0.22	0.26	0.21	0.24

注：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详见尚荣医疗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全文。

第四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认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中，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之情形，均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均符合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本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为其合法拥有和取得或自筹的资金，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

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查阅：

- 1、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一）发行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1号厂房
2楼

电话：0755-82290988

传真：0755-89926159

（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层、15层

电话：010-66551360、010-66551370

传真：010-66551380、010-66551390

（三）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0620

（四）查阅时间

股票交易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0日